附件3

**2022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信息技术水平考试**

**安全考试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准考证号（仅考生）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**本人是参加 2022 年上海市高等学校信息技术水平考试的□考生□工作人员，我已阅读并了解本次考试相关提示，并且在考前 14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并做好登记，考前3天内完成规定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和抗原检测。**  经本人认真考虑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  1.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14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  2.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  3.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。  4.本人目前身体健康。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、咳嗽、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。  5.考前3天已完成本市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且结果均为阴性。  6.考试当天新冠病毒抗原检测结果为阴性。  7.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信息，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 | | | |
| 体温记录（考试前 14 日起） | | | |
| 考前14天 |  | 考前7天 |  |
| 考前13天 |  | 考前6天 |  |
| 考前12天 |  | 考前5天 |  |
| 考前11天 |  | 考前4天 |  |
| 考前10天 |  | 考前3天 |  |
| 考前9天 |  | 考前2天 |  |
| 考前8天 |  | 考前1天 |  |

签名： 承诺日期：2022年 月 日

**注: 考生应在考试时携带《承诺书》进入考点，每场一张，并在进入考场时交予监考员。**